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科員 曹琬婷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8
電子信箱：lenjagu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1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0900909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090090912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09009091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市太平區宜欣國民小學辦理「109年國中小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推動計畫教學觀摩會」，請轉知所屬並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太平區宜欣國民小學109年10月16日宜欣小字第10900050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學觀摩資訊：
 - (一)時間：109年11月27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12時。
 - (二)地點：臺中市太平區宜欣國民小學(臺中市太平區新平路2段100號) 2樓校史室。
 - (三)參加對象上限30人：
 - 1、本市及其他縣市109年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執行學校教師。
 - 2、其他有興趣之國中小教師
 - (四)活動報名：即日起至109年11月24日(星期二)止，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1>.)



inservice.edu.tw/)報名課程代碼：2957005。

三、本活動如有疑問，請逕洽本案承辦人：臺中市太平區宜欣國民小學廖瑞昌主任，電話：04-22701567#71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臺中市太平區宜欣國民小學、本局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

線

